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招收輔系相關規定

1. 修讀輔系者，應修畢輔系規定修課科目，如有與原學系科目相關者，得申辦學分抵免。其申請時間與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辦理。
2. 依上述規定抵免後修讀輔系科目學分不足學分者，應由輔系指定其另修專業學分補足，並以書面資料送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備查。
3. 請特別注意，同學申請修讀【輔系】，其規定課程皆不會預先排入學生課表內，同學仍須依【選課日程、規定及名額】選課，無法保證一定能選到課。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二技	護理系	20	身體檢查與評估及實驗 2 學分 臨床健康照護與實驗 3 學分 長期健康照護與實驗 3 學分 生產力 4.0-健康產業應用 2 學分 護理專業倫理 2 學分 專業問題研討 2 學分 實證護理 2 學分 護理研究概論 2 學分 個案報告與寫作 2 學分	依科目表備註規定	完成輔系課程修讀，不具有護理師執照專技考試資格。
	健康事業管理系	<u>21</u>	管理學 3 學分 健康事業行銷與溝通 3 學分 健康事業資訊系統 2 學分 會計學 2 學分 健康機構經營與管理實務 2 學分 認識健康產業 1 學分 統計學 3 學分 統計軟體應用 3 學分 衛生政策與法律 2 學分	依科目表備註規定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20	高齡長期照護導論 2 學分 高齡學 2 學分 基本照護實務與實驗 4 學分 銀髮活動設計與實務 2 學分 長期照護個案管理與實務 2 學分 長期照顧需求評估與應用 2 學分 家庭與老人社會工作 2 學分 高齡機能回復訓練 2 學分 失智症照護 2 學分	無	108.1 教務會議修正規定： 護理系學生修習原系模組課程，其中有和本系輔系課程同名者，則以本系其他專業課程補足。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二技	助產系	21	助產學(一) 3學分 助產學(二) 3學分 助產學(三) 3學分 助產技術照護實驗(一) 2學分 助產技術照護實驗(二) 2學分 助產技術照護實驗(三) 2學分 婦科護理學 2學分 生產力 4.0-助產專業應用 2學分 嬰幼兒保健與疾病護理 2學分	無	
	保健營養系	21	營養學 4學分 營養學實驗 1學分 公共衛生營養學 2學分 膳食療養(一) 2學分 膳食療養實驗(一) 1學分 團體膳食製備 2學分 團體膳食製備實驗 1學分 食物學原理 2學分 食品衛生與安全 2學分 營養諮詢與教育 2學分 食品法規概論 2學分	依科目表備註規定	修畢輔系課程不必然具備營養師執照專技考試資格，仍須依考選部規定辦理。
	物理治療系	20	徒手物理治療學及實習 2學分 老人物理治療及實習 2學分 科技輔具學及實習 3學分 進階小兒疾病物理治療學 2學分 進階小兒疾病物理治療實習 1學分 進階呼吸循環疾病物理治療學及實習(一) 1學分 進階呼吸循環疾病物理治療學及實習(二) 1學分 進階骨科疾病物理治療學及實習(一) 2學分 進階骨科疾病物理治療學及實習(二) 2學分 進階神經疾病物理治療學及實習(一) 2學分 進階神經疾病物理治療學及實習(二) 2學分	無	具物理治療科或復健科物理治療組之專科以上學歷者。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二技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20	1. 臨床微生物分子檢驗及實驗 4 學分 2. 臨床生化分子檢驗及實驗 3 學分 3. 醫技生統概論 2 學分 4. <u>醫技研究方法及實驗(一)</u> 1 學分 5. <u>醫技研究方法及實驗(二)</u> 1 學分 6. <u>醫技研究方法及實驗(三)</u> 2 學分 7. 檢驗室品管學(一) 2 學分 8. 分子生物學 3 學分 9. 毒物與毒理學 2 學分	無	修讀完成輔系課程，不具報考醫事檢驗師執照專技考試資格。
	職業安全衛生系 - 安全衛生消防組	20	就下列課程任選 20 (含) 學分以上： 職業安全 2 學分 職業衛生 2 學分 作業環境測定(一) 2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一) 2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二) 2 學分 人因工程 2 學分 工業通風 2 學分 作業環境測定(二) 2 學分 職業病防治與介紹 2 學分 工業安全管理 2 學分 勞動生理學 2 學分 健康風險評估 2 學分 工業安全工程 2 學分 製程安全評估 2 學分	無	修讀完成輔系課程即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乙級)報考資格
	職業安全衛生系 - 勞工健康照護組	20	就下列課程任選 20 (含) 學分以上： 職業安全 2 學分 職業衛生 2 學分 作業環境測定(一) 2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一) 2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二) 2 學分 人因工程 2 學分 工業通風 2 學分 作業環境測定(二) 2 學分 職業病防治與介紹 2 學分 工業安全管理 2 學分 勞動生理學 2 學分 健康風險評估 2 學分 工業安全工程 2 學分 製程安全評估 2 學分	無	修讀完成輔系課程即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乙級)報考資格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四技	護理系	22	基礎護理學及實驗(一) 2學分 基礎護理學及實驗(二) 3學分 內外科護理學及實驗(一) 4學分 內外科護理學及實驗(二) 4學分 兒科護理學及實驗 3學分 婦產科護理學及實驗 3學分 健康評估及實驗 3學分	依科目表備註規定	修讀完成輔系課程，不具有護理師執照專技考試資格。
	健康事業管理系	21	<u>管理學</u> 3學分 健康事業行銷與溝通 3學分 健康事業資訊系統 2學分 會計學 2學分 健康機構經營與管理實務 2學分 認識健康產業 1學分 統計學 3學分 統計軟體應用 3學分 衛生政策與法律 2學分	依科目表備註規定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20	<u>高齡學</u> 2學分 <u>銀髮活動設計與實務</u> 2學分 <u>長期照顧需求評估與應用</u> 2學分 <u>長期照護概論</u> 2學分 <u>基本照護實務與實驗(一)</u> 2學分 <u>基本照護實務與實驗(二)</u> 2學分 <u>成人教與學</u> 2學分 <u>失智症照護</u> 2學分 <u>家庭與老人社會工作</u> 2學分 <u>高齡機能回復訓練</u> 2學分	無	108.1 教務會議修正規定 護理系學生修習原系模組課程，其中有和本系輔系課程同名者，則以本系其他專業課程補足。
	保健營養系	20	營養學(一) 2學分 營養學(二) 2學分 營養學實驗 1學分 生命期營養 2學分 公共衛生營養學 2學分 膳食計畫與供應 1學分 膳食療養(一) 2學分 膳食療養(二) 2學分 食品衛生與安全 2學分 營養諮詢與教育 2學分 食品法規概論 2學分	依科目表備註規定	修畢輔系課程不必然具備營養師執照專技考試資格，仍須依考選部規定辦理。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四技	物理治療系	20	機能解剖學與實驗 2 學分 物理治療學導論 1 學分 物理治療專業倫理 2 學分 基礎物理治療學及實習 3 學分 基礎肌動學 2 學分 物理因子治療學與實驗(一) 2 學分 操作物理治療學及實習 2 學分 機能再教育及實習 2 學分 物理因子治療學與實驗(二) 2 學分 輔具學及實習 2 學分	需先取得「人體生理學與實驗」、「解剖學」、「解剖學實驗」等三門課程學分，才可修讀其他專業課程	1. 申請加選本系為輔系之學生得依本學系規定修讀一至三年級專業課程，本系大四臨床實習課程不列入輔系學分中。 2. 因輔系課程未包含大四臨床實習課程，故修畢輔系課程後不具備物理治療師執照專技考試資格，須依考選部規定辦理。
	健康美容系	20	至少修 20 學分： 色彩應用 2 學分 美容營養學 2 學分 人體生理學與實驗 3 學分 中醫美容 2 學分 皮膚科學 2 學分 美容衛生與法規 2 學分 精油概論 2 學分 經絡美容養生與實習 3 學分 美甲藝術 3 學分 手足保養與護理 2 學分 化妝品調製學與實驗 3 學分 頭皮與毛髮護理 3 學分 醫學美容(一) 2 學分 專業美容實用英語 2 學分 抗老化醫學 2 學分	無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四技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20	下列專業課程至少 20 學分： 水質分析與實驗 2 學分 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概論 3 學分 環境保護法規 2 學分 噪音與振動控制 2 學分 環境生態學 2 學分 環境微生物學 3 學分 環境管理系統 2 學分 流體力學(二) 2 學分 環境化學(二) 3 學分 給水工程 2 學分 污水工程 2 學分 空氣污染防治 3 學分 廢棄物處理 3 學分 環境污染導論 2 學分	無	
	職業安全衛生系	20	就下列課程任選 20 (含) 學分以上： 職業安全 2 學分 職業衛生 2 學分 作業環境測定(一) 2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一) 2 學分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二) 2 學分 人因工程 2 學分 工業通風 2 學分 作業環境測定(二) 2 學分 職業病防治與介紹 2 學分 工業安全管理 2 學分 勞動生理學 2 學分 健康風險評估 2 學分 工業安全工程 2 學分 製程安全評估 2 學分	無	修讀完成輔系課程即具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乙級)報考資格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四技	應用化學及材料科學系	20	下列課程至少選修 20 學分 有機化學(一) 3 學分 有機化學(二) 3 學分 有機化學實驗(一) 1 學分 分析化學(一) 3 學分 分析化學(二) 3 學分 分析化學實驗(一) 1 學分 物理化學(一) 3 學分 高分子合成與實驗 3 學分 儀器分析原理與實驗 3 學分 材料科學與工程 3 學分	應用化學(一) 應用化學(一)、有機化學(一) 應用化學實驗 應用化學(一) 應用化學(一)、分析化學(一) 應用化學實驗 微積分、應用物理 應用化學(一) 應用化學(一) 應用化學(一)、有機化學(一)	
	生物科技系	20 (含 4 學分實驗課程)	下列課程至少選修 20 學分 (包含 4 學分實驗課程) 應用微生物學 3 學分 有機化學與操作技術 3 學分 生物化學(一) 3 學分 生物化學(二) 3 學分 細胞生物學 2 學分 優良實驗操作規範 2 學分 應用分子生物學 3 學分 生技產業趨勢與管理 2 學分 ※實驗課程： 生物化學實驗 2 學分 應用微生物學實驗 1 學分 動物細胞培養實習 2 學分 生物技術實驗 2 學分 植物組織培養與實習 2 學分 生化工程操作實務 2 學分 生化檢驗分析技術操作 2 學分 健康綠能藻類培養 2 學分 生技化妝品概論與實習 2 學分	無	

學制	系別	應修學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四技	<u>資訊科技與管理系</u>	<u>20</u>	<u>管理學</u> 2學分 <u>計算機概論</u> 3學分 <u>電腦網路概論</u> 2學分 <u>基礎程式設計</u> 3學分 <u>資訊科技英文術語</u> 2學分 <u>資料庫管理系統</u> 3學分 <u>資料結構與演算法</u> 3學分 <u>資訊專業倫理</u> 2學分	無	
	幼兒保育暨產業系	20	下列課程至少選修 20 學分 幼兒發展 3學分 幼兒健康與安全 3學分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3學分 幼兒觀察 2學分 特殊幼兒教育 3學分 幼兒教保概論 2學分 教保專業倫理 2學分 兒童福利政策與法規 2學分 幼兒學習評量 2學分 幼兒園課室經營 2學分 職場英文應用 2學分 教育心理學 2學分 展覽場規劃與設計 2學分 幼兒華語文教學 2學分 幼兒文學賞析 2學分	無	完成輔系課程修讀者： 1. 具有「保母人員技術士」考試資格。 2. 未具幼兒園教保員資格，需修滿教育部規定之「培育幼兒園教保員認可課程 32 學分」，始具任用資格。
四技	應用外語系	20	專業必修科目： 口語訓練 12 學分 1. 生活情境英文：初階英語聽說練習(一) 2學分 2. 生活情境英文：初階英語聽說練習(二) 2學分 3. 中階英語聽說練習(一) 2學分 4. 中階英語聽說練習(二) 2學分 5. 英語會議簡報與溝通技巧(一) 2學分 6. 英語會議簡報與溝通技巧(二) 2學分 閱讀訓練 8 學分 1. 字彙與文法修辭(一) 2學分 2. 字彙與文法修辭(二) 2學分 3. 閱讀與基礎寫作(一) 2學分 4. 閱讀與基礎寫作(二) 2學分	無	

學制	系別	應修學 分總數	輔系修習科目	先修科目限制	其他相關規定
四技	休閒與遊憩事業 管理系	20	下列課程至少選修 20 學分 基礎手沖咖啡實務 2 學分 服務理念與顧客關係 2 學分 休閒遊憩管理 2 學分 餐旅管理 2 學分 觀光管理 2 學分 職場倫理 2 學分 觀光英文 2 學分 觀光日文 2 學分 餐飲服務技巧 2 學分 領隊與導遊實務 2 學分 民宿與渡假村經營管理 2 學分 導覽與解說教育 2 學分 創意飲品實務 2 學分	無	1. 創意飲品實務 2 學分 2 小時 為實務操作課程，學生須自付 材料費 800 元，考證照者須繳 交 2170 元 2. 基礎手沖咖啡實務 2 學分 2 小時為實務操作課程，須自付 材料費 800 元，考證照者須繳 交 7000 元。